

证券代码：833176 证券简称：桂林五洲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关联方杭州风光科技有限公司授予控股子公司桂林翼驰船舶科技有限公司专利许可，许可期内使用专利形成的销售收入，按 6% 支付专利许可费给杭州风光科技有限公司，预计翼驰公司 2025 年度该项销售收入 700 万元，支付许可费用为 42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02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杭州风光科技有限公司授予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林翼驰船舶科技有限公司专利许可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州风光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逸天广场 1 幢 1 单元 1102 室

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逸天广场 1 幢 1 单元 1102 室

注册资本：250 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船舶技术、节能技术及其应用等。

法定代表人：黄佳林

控股股东：黄佳林

实际控制人：黄佳林

关联关系：子公司桂林翼驰船舶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持股 7.6923%）。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行情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均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预计金额日常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会造成资产估值风险、盈利能力波动风险等，不会影响公司治理

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该项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其它不良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 《专利许可合同》。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9日